

#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管减持计划期满 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0月17日披露了《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4）。公司高管曹明生先生、谢徐洲先生、陈凤菊女士、张璟先生、赖琛女士、蔡奎先生计划自《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合计减持不超过124.2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3280%。

因本次减持计划期满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部分董事、高管减持股份实施结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减持股份情况

截止2018年5月7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期满，公司高管曹明生先生、谢徐洲先生、陈凤菊女士、张璟先生、赖琛女士、蔡奎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### 二、其他说明

上述减持计划期间，曹明生先生、谢徐洲先生、陈凤菊女士、张璟先生、赖琛女士、蔡奎先生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5月7日